全国人民代表大会（简称全国人大）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最高权力机关，代表了全国人民的统一意志。其主要职权如下：

1. 制定和修改宪法和法律；

2. 选举国家领导人和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；

3. 讨论和批准国家的发展规划和预算；

4. 审议和决定国家的重大事项，如对外事务、宣战和和平条约等；

5. 监督国家机关的工作，制定监督法律和措施；

6. 保障和促进各族人民的平等、团结、宗教信仰自由等权利；

7. 任免国家机关的领导人员；

8. 解释宪法和法律。